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1、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1016，证券简称：雷尔伟）股票价格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4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 36.67%。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 4 月 7 日，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 72.21，滚动市盈率为 62.98。公司市盈率水平高于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的平均静态市盈率 31.19。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业绩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公司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为 366,027,862.36 元，同比上升 5.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252,362.96 元，同比上升 24.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5,179,140.98 元，同比上升 35.91%。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经公司自查并现场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俊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4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 36.6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采用网络通讯和现场问询的方式，对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目前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不存在需说明或单独披露差异的情形。
-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

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雷尔伟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